

投标人业绩统计表

投标人名称：山东奇典医疗有限责任公司

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今（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）签订的与本次投标类似的产品业绩，每提供一份类似业绩得 2 分，最多得 4 分。

注：有效业绩的认定需同时满足以下条件，否则视为无效业绩。

填写《投标人业绩统计表》（格式见附件）并上传至电子标书《证件统计表》模块中，并提供合同原件（应清晰体现产品名称、品牌、型号、签订日期）的彩色扫描件、中标通知书原件扫描件。

以上业绩材料，在电子标书制作时，需上传至【近年来完成业绩】模块中，否则不予计分。

业绩名称	签订时间	是否有效	得分
聊城市东阿县人民医院经颅磁刺激仪采购项目	2024 年 12 月 30 日	有效	2
聊城市东阿县人民医院 256 导脑电图机采购项目	2025 年 05 月 13 日	有效	2
合计得分			4
核验人签字			

说明：1、只填写符合招标文件和评审办法要求的有效证件及业绩情况，未填写在此表中的证件或业绩不予计分。

2、本表中涉及的内容如果一项都没有，也要将此表上传至系统电子投标文件《证件统计表》中。如不提供本表评标委员会将不再对表中涉及业绩进行评审，表中涉及业绩按 0 分计。

3、未按招标文件要求上传原件扫描件的，不作为评审依据。具体上传要求详见招标文件要求。

4、此表内容如与评审办法不一致，以评审办法内容为准。